

市国资委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国资委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市国资委 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市国资委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国资委概况

一、市国资委主要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所监管企业的国有资产管理

工作。

（二）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四）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五）按照有关规定和出资人职责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六）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七）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标准等工作。

（八）负责国有资产基础性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国有资产管理法规、规章，拟订规范性文件，依法对各县（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九）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市国资委决算单位构成

市国资委部门决算是由委机关本级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市国资委 2016 年度部分（见后附公开表）

第三部分

市国资委 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本年支出

2016 年度初结转和结余 545.24 万元，本年收入 1696.32 万元，本年支出 1317.54 万元，用事业基金补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24.01 万元。本年度收入和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10%，造成不一致的原因是由于老干部经费（人头费）减少导致。

二、年末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924.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 25%，造成不一致的原因是由于我单位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拨付情况导致。

三、资产总计

固定资产结转结余 307.15 万元，固定资产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 28%，造成减少原因是由于公务用车改制导致。

四、净资产总计

1、结转和结余本年度比上年度 25%，造成不一致的原因是由于我单位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发放情况导致。

2、非流动资金基金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 10%，造成减少的原因是由于我单位支付企业安置费导致。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0.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年度比上年度增加 40%，造成增加原因是由于我单位车辆老化严重导致。

2、1.97 万元，公务接待费用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 45%，造成减少原因是由于我单位出台制度严控接待开支。

六、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本年度比上年度有所增加，造成增加原因是由于我单位年内国企改革事务导致。

七、会议费

本年度会议费会议费 13.8 万，本年度比上年度减少 30%，导致年内会议减少原因是由于我单位本年度央企河南行会议减少导致。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市国资委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三、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行政运行：是指为保障市工信委各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指市工信委机关及所属二级单位的项目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